

福建省教育厅
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福建省财政厅

闽教高〔2019〕11号

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发展和
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福建省一流大学
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
(B类)名单的通知

各本科院校:

为进一步加强我省“双一流”建设，根据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精神和省委省政府《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，经省教育厅、省财政厅、省发改委研究并报省政府批准，现将新增福建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(B类)名单予以公布。

各有关高校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

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制定并落实建设方案，采取有力措施推进福建省“双一流”建设，为“再上新台阶，建设新福建”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与智力支持。



2019年7月8日

新增省级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名单 (B类)

一、一流大学建设高校

福建医科大学、福建中医药大学、集美大学

二、高峰学科建设学科

福建师范大学: 理论经济学、教育学

三、高原学科建设学科

闽南师范大学: 教育学

(主动公开)

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9年7月9日印发
